

##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24日  
發文字號：疾管感字第1120500633號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113年「感染管制與抗生素管理卓越計畫」補（捐）助案申請作業說明。

依據：傳染病防治法、醫療機構執行感染管制措施及查核辦法。

### 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符合申請作業說明所定之申請資格及條件者，請自公告日起，依規定以公函檢附申請書、計畫書等相關文件一式3份，並加蓋醫院關防後，於公告日（112年11月24日）起21日曆天內送達本署指定收件單位（以郵戳日期為憑），並副知本署。另請將簽名用印後文件之PDF檔，以電子郵件寄至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信箱（[ipcascas@jct.org.tw](mailto:ipcascas@jct.org.tw)）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二、本案申請作業說明公告於本署全球資訊網首頁  
(<https://www.cdc.gov.tw>) / 傳染病與防疫專題 / 抗生素  
抗藥性管理 / 抗生素抗藥性管理相關補助計畫項下，請  
自行參閱。

三、本案收件單位：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，  
地址：220新北市板橋區三民路二段31號5樓，聯絡人：  
林姍儀組員（電話：02-8964-3319，E-mail：  
[ipcascas@jct.org.tw](mailto:ipcascas@jct.org.tw)）；本署聯絡人：施玉燕小姐（電話：  
02-2395-9825 轉 3887，E-mail：  
[annieshih@cdc.gov.tw](mailto:annieshih@cdc.gov.tw)）。

署長莊人祥